

AI 时代下的“护苗”行动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学法用法主题课设计

罗霞映, 谢佳丽

湖南省邵阳工业学校, 湖南 邵阳 422000

DOI:10.61369/EST.2025120023

摘 要 : 本文以《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为核心, 结合 AI 技术快速发展所带来的新型网络风险, 设计了一节面向中职学生的法治教育主题课。课程以“护苗行动”为主题, 围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四大维度, 通过情境创设、案例分析、合作探究等教学方法, 引导学生理解《条例》内容, 识别 AI 技术风险, 掌握依法维权路径。教学强调平台责任与个人素养并重, 旨在提升学生在 AI 时代的网络法治素养与自我保护能力, 实现法治教育的知行合一。

关 键 词 : AI 时代; 法治教育; 教学设计

"Protecting the Young Seedlings" Campaign in the AI Era —Design of a Thematic Lesson on Learning and Applying the "Regulations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Online"

Luo Xiaying, Xie Jiali

Hunan Shaoyang Industrial School, Shaoyang, Hunan 422000

Abstract : This paper centers on the "Regulations on the Protection of Minors Online" and, considering the new types of online risks brought about by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AI technology, designs a thematic lesson on legal education for secondary vocational students. With the theme of the "Protecting the Young Seedlings Campaign," the lesson focuses on four key dimensions: "respecting the law, learning the law, abiding by the law, and applying the law." Through teaching methods such as situational creation, case analysis, and collaborative inquiry, the lesson guides students to understand the content of the Regulations, identify risks associated with AI technology, and master pathways for safeguarding their right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The teaching emphasizes the equal importance of platform responsibility and individual competence, aiming to enhance students' network legal literacy and self-protection abilities in the AI era, and to achieve the integration of knowledge and action in legal education.

Keywords : AI era; legal education; instructional design

一、设计依据与理念

1. 理论依据:《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未成年人保护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4]。

2. 现实依据: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迅猛发展,算法推荐、深度伪造等技术手段对未成年人网络生态产生了深远影响^[5],这使得《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的出台具有重要的时代意义。

3. 教学理念:坚持素养导向,以学生为中心,情境化教学,以案释法,探究学习,价值引领。强调“尊法”是前提,“学法”是基础,“守法”是关键,“用法”是能力。

二、教学目标

1. 知识目标:了解《条例》出台背景与核心条款;理解 AI 技术可能对未成年人权益造成的侵害形式。

2. 能力目标:能够运用《条例》分析 AI 网络侵权案例;掌握遭遇网络侵权时的依法维权途径;提升信息甄别与批判性思维能力。

3. 情感态度价值观目标:增强对《条例》的法治认同;树立 AI 时代依法上网、自我保护的责任意识;主动参与清朗网络空间建设。

项目信息:本文系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中职一般项目《“三教”改革视域下中职思政课程“隐性教育”探索与实践》(课题编号:ZJGB2022935)最终成果。

作者简介:

罗霞映(1969.12-),女,汉族,湖南邵阳人,本科,高级讲师,湖南省邵阳工业学校,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谢佳丽(1998.09-),女,汉族,湖南邵阳人,硕士研究生,助理讲师,湖南省邵阳工业学校,研究方向:德育。

三、教学重难点

1. 教学重点：《条例》的核心内容（结合 AI 新挑战）。运用《条例》分析 AI 技术带来的典型网络侵权案例。引导学生树立依法上网、自我保护、理性对待 AI 的意识。

2. 教学难点：如何将相对抽象的法律条款（尤其是涉及算法、平台责任部分）与具体的 AI 应用场景和案例生动结合。如何引导学生深刻理解技术背后的法治逻辑，避免简单技术恐惧或盲目依赖。如何有效激发中职学生在复杂网络环境中的主动防护能力和维权意识^[6]。

四、学情分析

中职学生作为典型的‘网络原住民’，普遍对 AI 技术接受度高，能熟练使用各类智能应用，将其视为学习与娱乐的重要工具。然而，其对算法沉迷、隐私泄露等风险的认知较为有限，亟需通过法治教育提升其网络素养与自我保护能力。在情感与行为层面，不少学生虽日常活跃于网络，但对个人信息权利、平台责任等法律概念了解不足，在遭遇网络侵权时往往缺乏有效的维权意识和途径。因此，急需通过法治教育引导其从技术的“被动接受者”转变为网络空间的“责任参与者”，为其未来步入社会奠定良好基础^[7]。

五、实施过程

（一）环节一：探·护苗之困：AI 双刃下的喜忧抉择

播放视频：《全国两会看 AI》，视频内容展示 AI 在医疗、教育、艺术等领域的应用，穿插“AI 换脸诈骗”等争议画面。让学生感受 AI 技术的双面性。

提问聚焦：AI 技术就像一把双刃剑，它带给我们便利的同时，也给我们未成年人带来了新的网络风险和挑战，你们或身边朋友遇到过类似困扰吗？

预设学生回答：结合自身经历回答（如：刷短视频停不下来、担心照片被盗用、收到奇怪广告等）。

引出课题：“面对这些新挑战，国家为我们筑起了一道法律‘防火墙’——2024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今天，我们就一起来学习这部条例，做 AI 时代下自己‘数字世界’的守护者！”

【设计意图】：情境真实、贴近学生生活，有效激发兴趣和探究欲，自然引出法治主题和核心法律。

（二）环节二：析·护苗之盾：条例法理破译“网陷”

【开展辩论，明晰“技术 VS 责任”边界】

1. 例举案例：算法“投喂”与沉迷

学生小 A 沉迷某短视频 APP，APP 利用强大算法精准推送其喜欢的游戏视频和“氪金”攻略，导致小 A 熬夜观看、成绩下滑、甚至偷偷充值。

2. 教师提问：AI 推荐算法让你越来越‘沉迷’，是技术的错

还是人的责任？

3. 小组辩论：围绕教师提问，结合预习或教师提供的《条例》关键条款摘要，分析案例中违反的法律规定，阐述法律依据。

4. 预设回答：

①平台的核心责任：平台利用算法过度推送行为违反《条例》。

第 23 条：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诱导其沉迷的产品和服务。算法推荐应便于未成年人获取有益信息，避免诱导沉迷。

②用户的自我管理：第 22/24 条（平台需建立防沉迷制度、限制消费）也隐含了对未成年人合理使用网络的要求。

教师强调：《条例》的立法精神是严格约束平台利用技术优势不当牟利、损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行为，将防止沉迷的主要责任压在平台肩上，同时也要求未成年人提升素养、配合保护措施。这是法律在“技术”与“人”之间划定的责任边界。

【角色扮演，辨析“侵权 VS 维权”权责】

1. 扮演情景：学生小 B 的照片被同学用 AI“换脸”软件恶意合成不雅视频，并在小范围传播，给小 B 造成极大精神伤害。

2. 教师提问：a) 这种行为侵犯了小 B 的哪些权利？（肖像权、名誉权、人格尊严）；b) AI 技术使用者（同学）和平台方分别负有什么责任？

3. 学生代表发言：分享小组讨论结果，阐述法律依据。在笔记本上记录《条例》核心内容和关键词（如“防沉迷”“算法管理”“网络欺凌”“个人信息保护”）。

【设计意图】精选典型 AI 相关案例，引导学生主动探究法律条文含义及应用。紧扣“以案释法”，体现法治思维培养。

（三）环节三：炼·护苗之能：AI 风险识别与维权路径

【活动：“我的维权路线图”】

1. 情境设定：

假设你是案例 2 中的小 B，遭遇 AI 换脸欺凌。让学生深入讨论维权路径。

2. 小组任务：分组在任务单上绘制维权行动路径图，明确每一步的法律依据或现实操作。教师巡视指导，参与讨论。

3. 预设回答：①固定证据（截图、录屏）；②要求发布者删除信息（依据《条例》第 31 条）；③向平台举报（利用平台机制）；④报告学校、家长/监护人；⑤向网信、公安等部门举报（依据《条例》第 39 条）；⑥寻求法律帮助（起诉）。

4. 成果展示：分享维权路径图，其他组补充或提问。倾听不同方案，完善自身理解。

【设计意图】：促进学生将所学法律知识迁移到新情境，解决实际问题。突出“用法”能力培养。合作探究深入，体现学生主体性。

（四）环节四：铭·护苗之心：智敬守法 笃行致远

1. 引导思考：“技术本身无善恶，关键在于使用它的人。学习了《条例》，我们该如何在享受 AI 便利的同时，做一名负责任、有智慧的‘数字公民’？”

2. 师生共议：引导学生从“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角度谈认识。

尊法：认同《条例》是保护我们的有力武器，敬畏法律。学法：持续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理解权利边界与义务。守法：自觉遵守《条例》，不利用 AI 技术侵害他人，合理控制上网时间，保护个人信息。用法：勇于并善于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和他人的网络权益，对违法行为说“不”。

预设回答：分享如何在实际网络行为中做到“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例如：“我以后不会随便开放 APP 权限了”，“看到 AI 换脸恶搞同学，我会制止并举报”等）

3. 出示倡议，集体承诺：

教师：“同学们，让我们将今天的所学所感，化作一份共同的承诺。在此，我向全体同学发出《AI 时代文明上网自律倡议书》！”（教师出示倡议书海报或投影，并深情宣读）

AI 时代文明上网自律倡议书

亲爱的同学们：

身处 AI 浪潮，我们是时代的弄潮儿，更是自己数字命运的主宰者。为共建清朗网络空间，守护青春梦想，我们倡议：

以法为盾，做尊法学法的先行者。主动学习《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明辨权利与边界，让法律成为我们最坚实的“护苗之盾”。

以智为舟，做理性上网的明白人。警惕信息茧房，识别深度伪造，不沉迷于算法投喂，用批判性思维驾驭 AI 技术。

以德为先，做文明用网的示范者。不利用 AI 技术进行任何形式的欺凌、诈骗或诽谤，尊重他人隐私与人格尊严。

以责为任，做主动维权的守护者。遭遇网络侵害，敢于发声，善于求助，坚决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与他人合法权益。

让我们签名发誓，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以法治为盾，守护青春梦想；以科技为舟，争做时代新人！

4. 师生共签，仪式升华：

教师邀请学生代表上台，共同在倡议书海报上郑重签下自己的名字。随后，全班同学依次上前签名或进行集体电子签名。背景播放昂扬向上的轻音乐，将课堂气氛推向高潮。

5. 总结升华：

“这不仅仅是一个名字，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愿这份倡议书成为我们 AI 时代网络航行的‘灯塔’，指引我们笃行致远。今天的课到此结束，但我们的‘护苗行动’，现在才真正开始！”

【设计意图】：通过庄严的仪式，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要求，从外在的知识内化为学生主动的承诺和责任，极大地增强了教学的实效性和感染力，真正实现了“知行合一”的教学目标。

六、课后延伸

布置实践作业（二选一）：

选项 A(调研)：小组合作，调研一款你们常用的 APP（特别是含 AI 功能的），评估其在个人信息保护、防沉迷、内容审核等方面是否符合《条例》要求，撰写简短报告并提出改进建议。

选项 B(宣传)：设计一份面向本校同学的《AI 时代网络自我保护指南》小贴士/海报，需包含《条例》要点和实用建议。

提供资源：推荐国家网信办官网、《条例》全文及解读、12355 青少年服务台等资源。

【设计意图】：总结提炼，强化记忆，将课堂学习延伸到课外实践和社会参与，深化“用法”能力。

七、教学反思

技术讲透，法理锚准：如何将 AI 技术风险点（如算法推送、深度伪造）用学生易懂的方式讲清楚，同时确保讨论始终紧扣《条例》核心法条和责任划分，避免偏离法治焦点。

价值入心，行动见效：重点反思“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价值引导，特别是关于“平台责任与个人素养”的讨论，是否真正触动了学生，转化为对法律的信赖和网络行为的自觉规范。

实践落地，能力可见：“维权设计”活动的实际效果，看学生能否将法律知识有效迁移，在面对真实或模拟的 AI 网络风险时，展现出识别、判断和应对的初步能力。

八、特色创新

主题紧扣前沿，凸显时代律动：敏锐捕捉 AI 技术爆发式发展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施行的时代交汇点，将最前沿的科技议题与最新法治成果深度融合，教学设计极具时代性与现实关切。

探究直击痛点，强化法理思辨：创新设计“技术 VS 责任”等思辨性问题，引导学生超越表象，深度剖析 AI 技术应用中的权责边界，强化法治思维与批判性思维能力，直指网络保护的核心难点。

实践贯穿始终，赋能知行合一：以“风险识别 - 维权设计 - 行动倡议”为链，构建层次丰富的实践活动体系，强力聚焦学生运用《条例》解决 AI 时代真实问题的“用法”能力，实现法治素养的知行转化与内生发展。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S]. 2020.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 [S]. 北京：教育部，2016.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2020 年版）[S].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20.
- [4] 国务院.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 [S]. 北京：国务院，2023.
- [5] 张志安，吴涛. 人工智能时代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挑战与应对 [J]. 新闻与写作，2021(6): 23-29.
- [6] 王晓红，李婧. 算法推荐与未成年人网络沉迷：机制分析与治理路径 [J]. 中国电化教育，2022(4): 15-21.
- [7] 胡泳，范海燕. 数字化生存与未成年人的网络素养教育 [J]. 现代传播，2020(8): 33-38.